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252臺南市南區新孝路87號
承辦人：黃惠瑜
電話：06-2657207
傳真：06-2657213
電子信箱：eva63072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40462938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462938BA0C_ATT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4年度特殊教育志願人力培育特殊專業訓練課程」實施計畫(如附件)1份，請惠予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有效推動特殊教育志工人力培育、運用與支援，並加強志工訓練功能，本局委請本市新市國小辦理旨揭研習課程，以增進本市特教志工相關特教知能，進而有效服務特殊學童，並期能凝聚團隊共識，建立團隊氛圍，發揮共好精神。

二、研習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9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30分至12時2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新市區新市國小一樓大會議室(臺南市新市區中興街1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(報名上限為80人)

1、各級學校已加入特教志工服務者或有意願加入特教學



童服務者。

2、現有學生特教志工及未來有意願協助特教之學生志工。

3、對特教志工服務有興趣者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(請特別注意報名流程)

1、請學校協助志工於114年7月1日前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)報名，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公佈錄取名單後，由承辦學校寄送google連結至學員電子信箱，請填寫基本資料，以利製作研習證明。

2、歉難接受現場報名。

(五)其他說明：

1、志工務必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填寫正確、可收信之電子信箱。若未填寫google表單資料，則僅提供研習條。

2、響應環保，與會人員請自備環保餐具及環保杯，本次會議不提供餐飲外帶。

3、停車請聽從現場人員指揮，請勿誤入「新市國小停車場」(非學校停車場需付費)。

三、針對本次研習課程，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新市國小特教組林組長(5992895分機841)或分區特教中心專線(5894525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